

第十三課

不斷儆醒 重燃生命

尼希米記十三章

1. 引言

以色列人建立城牆不久之後，與神立了「確實的約」(9:38)，英文聖經是“firm covenant”或“sure covenant”。意思是他們下了決心，肯定會守這約，不會變心，不會更改。但到了尼希米記13章，我們見列他們軟弱了，當日的承諾似乎沒被重視，都被他們違忘了；以色列人都違約了，又再一次令上帝心傷。

2. 以色列人違約及尼希米的反應

當這些事發生的時候，尼希米已經不在耶路撒冷，因為他回到波斯王身邊(3:6)。不然的話，尼希米一定不會讓它們發生的。所以當尼希米從波斯回到耶路撒冷見到這些事的時候，就大大發怒，並以行動來回應他們的罪行：

違 約	回 應 行 動
與敵人交往(13:4—5)	我甚惱怒，就把多比雅的一切家具從屋裡都 <u>拋</u> 出去，吩咐人潔淨這屋子，遂將神殿的器皿和素祭、乳香又搬進去。(13:8—9)
缺乏供給利未人(13:10)	我就 <u>斥責</u> 官長說：「為何離棄神的殿呢？」我便招聚利未人，使他們照舊供職。猶大眾人就將五穀、新酒，和油的十分之一送入庫房。我派祭司示利米雅、文士撒督，和利未人毗大雅作庫官管理庫房；副官是哈難。哈難是撒刻的兒子；撒刻是瑪他尼的兒子。這些人都是忠信的，他們的職分是將所供給的分給他們的弟兄。(13:11—13)
在安息日買賣(13:15—16)	我就 <u>斥責</u> 猶大的貴冑說……(13:17) 在安息日的前一日，……將門關鎖，不過安息日不准開放。我又派我幾個僕人管理城門，免得有人在安息日擔什麼擔子進城。(13:19) 我就警戒他們(商人和販賣各樣貨物的)說：「你們為何在城外住宿呢？若再這樣，我必下手拿辦你們。」(13:21) 我吩咐利未人 <u>潔淨</u> 自己，來守城門，使安息日為聖……。(13:22)
與外邦人嫁娶(13:23—24)	我就 <u>斥責</u> 他們， <u>咒詛</u> 他們， <u>打了</u> 他們幾個人， <u>拔下</u> 他們的頭髮， <u>叫他們指著神起誓</u> ，必不將自己的女兒嫁給外邦人的兒子，也不為自己和兒子娶他們的女兒。(13:25) 大祭司以利亞實的孫子……我就從我這裡把他 <u>趕</u> 出去。(13:28) 這樣，我 <u>潔淨</u> 他們，使他們離絕一切外邦人，派定祭司和利未人的班次，使他們各盡其職。(13:30)

對於尼希米的行動，他曾經3次恭敬謙卑在神面前，求神記念他(v.14、v.22、v.31)，不要忘記他的善行，願神悅納他為祂所作的，以祂的慈愛憐憫他。神當然不會忘記尼希米所作的，因為他所作的，都是照著神的心意而行。若我們所作的也是為神而作的，神必定會記念我們，因為保羅說：「因為神並非不公義，竟忘記你們所做的工和你們為他名所顯的愛心，就是先前伺候聖徒，如今還是伺候。(希6:10)」(for God is not unrighteous to forget your work and the love which ye showed toward his name, ...)。我們都當效法尼希米積攢財寶在天上(太6:19—21)，叫我們得上帝的獎賞(腓3:13—14)。

你覺得尼希米是個怎樣的人呢？

3. 立志行善由得的，只是行出來由不得我

這是保羅自己的經驗，也是當日一群以色列人的寫照，可能也是你和我的寫照。相信我們每個人都曾

經有跟保羅一樣的經歷。我們立志要行善，但又軟弱無力，令神心傷。每當我們下決心去行善或改過時，似乎在心裡面有另外一個聲音叫我們離開真理去犯罪。我們心裡明白，知道要做好我們的本份，可惜很多時候都因為肉體軟弱，最後都是失敗而回，當中最開心的，始終都是撒但，因為牠的詭計又一次成功了。

保羅說：

「因為我所做的，我自己不明白；我所願意的，我並不做；我所恨惡的，我倒去做。若我所做的，是我不願意的，我就應承律法是善的。既是這樣，就不是我做的，乃是住在我

裡頭的罪做的。」羅7:15—17

我們失敗軟弱時，往往都喜歡找藉口去為自己辯護，為的是要推卸責任，叫我們不須要為我們的錯負責。這裡保羅說他做了不願意做的，其實不是他自己做的，乃是住在他裡頭的罪做的。保羅似乎在推卸責任，為自己的錯辯護。我們都知道這當然不是保羅的意思。保羅在這裡正是要提醒我們，雖然我們信主了，藉著耶穌基督的寶血，我們的過犯得以赦免(弗1:7)，上帝不再記念我們的罪愆(希8:12)，以致在神的眼中我們以算是義人。但是我們仍然受了罪的影響，有時也會跌入它的陷阱，在不願意的情形下又去犯罪。保羅要我們做醒，免得受罪的迷惑。

其實我們信主的人，我們是與基督同釘十字架，使罪身滅絕，叫我們不再作罪的奴僕(羅6:6)；不再受罪的細綁；罪也不能作我們的主，因為我們已經是活在恩典之下(羅6:14)。保羅給我們很多鼓勵，叫我們清楚知道上帝給我們很多的指望，可以堅固我們的信心。我們現在活著，不再是我們自己，乃是基督在我們裡面活著(加2:20)。因此我們的一舉一動，就當活出基督的樣式，叫別人知道我們是主的門徒。我們不要給魔鬼留地步，不要讓牠有機可乘，更不可與牠妥協，因為這會給魔鬼機會來攻擊我們。很多時候我們都高估我們的能力，以為有耶穌基督為主，就坦然無懼去挑戰魔鬼。其實不是主耶穌的能力不足，而是我們自己軟弱把持不定，最後是慘敗而回，更讓魔鬼有藉口在神面前控告我們(啓12:10)。

我們所受的引誘，不外乎是肉體的情慾，眼目的情慾，並今生的驕傲(約壹2:16)。這些東西對於一個死人而言，卻是沒有任何意義或任何價值，更沒有引誘力；所以我們向罪也當看自己是死的。保羅在不同的書信中給我們一些提示，叫我們要「逃避(flee)淫行。(林前6:18)」、「逃避(flee)拜偶像的事。(林前10:14)」、「逃避(flee)這些事(貪戀錢財)...。(提前6:11)」，也要「逃避(flee)少年的私慾...。(提後2:22)」，這實在是智理明言，因為保羅知道我們都和他一樣，心靈固然願意，肉體實是軟弱，最好就是以逃避來應付這些事情，對它們不予理會，像絕緣體一樣沒有反應，完全不留地步給魔鬼，這樣牠就無法叫我們就犯。

積整方面，我們知道我們所盼望的，就是主耶穌基督的再來，我們因著信，可以永遠與祂在樂園裡。況且保羅教導我們當我們軟弱時，聖靈會親自為我們禱告(羅8:26)。所以我們要忍耐等候，不可行不義的事情，專心做醒仰望主耶穌。只要我們以專一的心愛神，當祂幫助我們時，因為上帝是萬軍之耶和華，又有誰能敵擋我們呢？

4. 總結

今天有甚麼事令你不能守約呢？你是否還未完任放棄自我呢？是否還留戀著肉體的情慾，眼目的情慾，並今生的驕傲呢？今天我們實在比昔日的以色列人幸福，因為我們人人都是可以讀經，家裡聖經的數目和版本可能多過字典，但是我們似乎失去了讀經的熱情，對神的話語沒有半點興趣，對祂的說話認識不深，以致我們生命行事為人不能認清祂的旨意。要明白一個人，就需要用時候與祂相處和溝通，漸漸就會知道祂的性情和心意。我們與神的關係也一樣，何況祂是我們在天上的父，我們當然要多與祂親近，去了解祂，認識祂。但願我們都能夠在聖經的知識上一同學習，讓神的話成為我們生活的準則，且成為我們的盼望(羅15:4)，叫我們的生命可以重新建造起來，成為多人的祝福，榮耀神。